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邱鈺婷

電 話：02-7736-5601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001641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部原函、發布公告、修正草案總說明、修正草案意見表

(0164113A00_ATTCH1.pdf、0164113A00_ATTCH2.pdf、0164113A00_ATTCH3.pdf、
0164113A00_ATTCH4.odt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預告「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處理辦法」修正草案
一案，請查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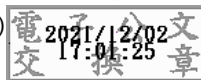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化部110年11月26日文授資局綜字第11030127233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文化部原函、發布公告、修正草案總說明及修正草案
意見表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，如有相關修正建議請於公
告期間逕予提供文化部。

正本：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學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含附件)



靜宜大學

